

## 总目 158 – 政府总部：运输及房屋局（运输科）

管制人员：运输及房屋局常任秘书长(运输)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预算.....	<b>3.372 亿元</b>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85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95 个，增幅为 10 个。.....	<b>1.331 亿元</b>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的 24 个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5 个，增幅为 1 个。	
承担额结余 .....	<b>3.747 亿元</b>

### 管制人员报告

#### 纲领

纲领(1) 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运输及房屋局局长)。
纲领(2) 陆路及水上交通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1：陆路及水上交通(运输及房屋局局长)。
纲领(3) 海空交通及物流发展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3：海空交通及物流发展(运输及房屋局局长)。

#### 详情

#####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17-18 (实际)	2018-19 (原来预算)	2018-19 (修订)	2019-20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5.6	15.8	16.9 (+7.0%)	<b>16.9</b> (—)
				(或较 2018-19 原来 预算增加 7.0%)

#### 宗旨

2 宗旨是确保运输及房屋局局长办公室顺利运作。

#### 简介

3 运输及房屋局局长办公室负责为运输及房屋局局长提供支援，以协助局长处理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办公室亦负责为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协助局长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和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及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 纲领(2)：陆路及水上交通

	2017-18 (实际)	2018-19 (原来预算)	2018-19 (修订)	2019-20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08.2	104.7	114.1 (+9.0%)	<b>121.5</b> (+6.5%)
				(或较 2018-19 原来 预算增加 16.0%)

#### 宗旨

4 宗旨是就兴建和改善香港的运输基础设施，作出规划和予以落实；提升公共交通服务的质素和加以协调，从而鼓励市民使用公共交通服务；改善跨境铁路和道路的联系；管理道路的使用，纾缓道路交通挤塞情况，并促进道路安全；推广使用非机动车模式作短途出行；以及在交通运输的范畴内，支持改善环境的措施。

#### 简介

5 运输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定政策，以发展运输基础设施、提供运输服务、管理交通，以及在交通运输的范畴内支持改善环境的措施。

- 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运输科的工作如下：
- 监督落实沙田至中环线(沙中线)的工作；
  - 监督广深港高速铁路香港段的建设工程和营运安排，包括项目在二零一八年九月成功开通；
  - 继续推展《铁路发展策略 2014》下的北环线(及古洞站)、屯门南延线、东九龙线、东涌西延线(及东涌东站)和北港岛线的详细规划工作；
  - 监督十一号干线的可行性研究；
  - 监督跨越二零二零年的铁路及主要干道策略性研究的预备工作；
  - 与广东省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共同监督在二零一八年十月成功开通的港珠澳大桥，并实施相关的跨境交通安排；
  - 监督多项道路项目的工程，包括：
    - 屯门至赤鱗角连接路工程；
    - 中环及湾仔绕道和东区走廊连接路的工程，包括成功开通该道路；
    - 将军澳－蓝田隧道工程；
    - 将军澳跨湾连接路工程；
    - 中九龙干线工程；
    - 旧政务司官邸附近道路交汇处与粉岭之间的吐露港公路／粉岭公路扩阔工程－第二期；
    - 清水湾道与匡湖居之间的一段西贡公路分隔车道工程及蚝涌区内的通路改善工程；以及
    - 大埔公路(沙田段)扩阔工程；
  - 监督多项道路项目的规划和设计工作，包括：
    - 莲麻坑路西段(平原河至坪輦路)扩阔工程；
    - T2 主干路及茶果岭隧道工程；
    - 屯门西绕道工程；以及
    - 青山公路青山湾段扩阔工程；
  - 监督上坡地区自动扶梯连接系统和升降机系统(上坡电梯系统)的落实工作以及上坡电梯系统建议的评审机制的检讨；
  - 监督元朗市中心、旺角和铜锣湾拟议行人环境改善计划的工作；
  - 监督将军澳唐明街与唐德街之间的高架行人道建设工程和连接荃湾广场、湾景广场及毗邻环境美化地带的行人天桥建设工程；
  - 监督「人人畅道通行」计划的落实工作，包括第二及第三阶段计划的工作，以便在公共行人天桥、高架行人道和行人隧道加建无障碍通道设施，以及就进一步扩大计划范畴的空间展开检视工作；
  - 监督有关公路工程安全要求的检讨；
  - 监督由运输署推行的各项措施以继续令香港更「好行」、「易行」，例如运输署把其「香港出行易」综合流动应用程序的步行路线搜寻功能的覆盖范围扩展至尖沙咀、油麻地和旺角；在中环和深水埗研究和试行创新措施；研究如何让行人更便捷地往来湾仔和上环等；
  - 继续联同广东省有关当局执行跨境车辆规管制度；
  - 监督发展和落实智慧出行措施和应用先进科技于管理交通的情况；
  - 监督中环及其邻近地区电子道路收费先导计划的深入可行性研究工作，以拟订详细方案供公众作进一步讨论；
  - 落实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调高数项与交通挤塞相关罪行的定额罚款；
  - 就 3 条过海隧道的交通流量合理分布提出隧道费调整方案，以供立法会交通事务委员会及社会讨论；
  - 在大老山隧道的「建造－营运－移交」专营权届满后，于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收回该隧道为政府隧道；
  - 检讨《定额罚款(刑事诉讼)条例》(第 240 章)及《道路交通条例》(第 374 章)下的某些交通罪行的罚则，以提升道路安全；
  - 继续监督与专营巴士公司的合作，安排调配环保巴士行走繁忙的道路，以及进行巴士服务重组工作；
  - 完成检讨专营巴士服务的票价调整安排；
  - 继续推行公共交通策略研究所建议的改善措施，以确保各公共交通服务在铁路网络持续扩展下能继续优势互补；
  - 监督公共交通费用补贴计划的预备工作和落实情况；

## 总目 158 – 政府总部：运输及房屋局（运输科）

- 监督为 6 条主要离岛渡轮航线在二零一七至二零二零年牌照期内提供特别协助措施的落实情况；
- 监督就「中环－尖沙咀」和「湾仔－尖沙咀」渡轮服务批出新专营权和新专营权开始生效的工作；以及
- 完成立法修订，把新批予或延续的渡轮服务牌照的每段牌照期由不超过 3 年延长至不超过 5 年。

###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7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内，运输科将会：

- 继续监督落实沙中线的工作；
- 继续推展《铁路发展策略 2014》下的北环线(及古洞站)、屯门南延线、东九龙线、东涌西延线(及东涌东站)和北港岛线的详细规划工作，以及展开洪水桥站和南港岛线(西段)的详细规划工作；
- 继续监督十一号干线的可行性研究；
- 监督跨越二零三零年的铁路及主要干道策略性研究(若得到立法会财务委员会批准拨款)；
- 因应情况，联同广东省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制定跨境交通安排并监督其实施情况；
- 继续监督多个道路项目的工程，包括：
  - 屯门至赤鱗角连接路工程；
  - 将军澳－蓝田隧道工程；
  - 将军澳跨湾连接路工程；
  - 中九龙干线工程；
  - 旧政务司官邸附近道路交汇处与粉岭之间的吐露港公路／粉岭公路扩阔工程－第二期；
  - 清水湾道与匡湖居之间的一段西贡公路分隔车道工程及蚝涌区内的通路改善工程；以及
  - 大埔公路(沙田段)扩阔工程；
- 继续监督多项道路工程的规划和设计工作，包括：
  - 屯门西绕道工程；以及
  - 青山公路青山湾段扩阔工程；
- 就以下工程向立法会财务委员会申请拨款批准：
  - 莲麻坑路西段(平原河至坪輦路)扩阔工程；
  - T2 主干路及茶果岭隧道建造工程；
  - 横跨青山公路－葵涌段近港铁大窝口站 B 出口的行人天桥自动扶梯加建工程；以及
  - 新横塘河桥建造工程；
- 继续令香港更「好行」、「易行」，循 4 个主题推展「香港好·易行」：(i)提供清晰方便的步行路线资讯，让市民可「行得醒」；(ii)完善步行网络令市民「行得通」；(iii)缔造舒适写意的步行环境，让市民「行得爽」；以及(iv)提供安全高质的步行环境，以确保「行得妥」；
- 继续推展拟在旺角和铜锣湾实施的行人环境改善计划，并为连接朗屏站的元朗市高架行人通道建造工程向立法会财务委员会申请拨款批准；
- 继续监督上坡电梯系统的落实工作以及上坡电梯系统建议的评审机制的检讨；
- 继续监督将军澳唐明街与唐德街之间的高架行人道建造工程和连接荃湾广场、湾景广场及毗邻环境美化地带的行人天桥建造工程；
- 继续监督「人人畅道通行」计划的落实工作，包括第二及第三阶段计划的工作，以及继续监督有关进一步扩大计划范畴的空间的检视工作；
- 继续监督有关公路工程安全要求(包括拟议法例修订)的检讨；
- 继续监督智慧出行措施及智能运输系统的推行进度和发展情况；
- 提交法例修订建议，为新一代路旁停车收费表系统的运作提供法律依据，而该系统将接受新的电子付款方式，并提供空置车位资讯；
- 继续推行可行措施以改善交通管理和纾缓道路交通挤塞情况，包括按部就班地推展交通咨询委员会在其道路交通挤塞研究所提出的建议；
- 就中环及其邻近地区电子道路收费先导计划提出具体建议，以咨询持份者；
- 就 3 条过海隧道交通流量合理分布所提出的隧道费调整方案，若法例修订获立法会通过，向立法会财务委员会申请拨款批准，并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落实建议；
- 提交法例修订建议，以便在政府收费隧道和桥梁引入自动电子收费系统，并率先在将军澳－蓝田隧道试行该系统；

## 总目 158 – 政府总部：运输及房屋局（运输科）

- 监督运输署有关「挤塞征费」的研究，该研究旨在审视政府收费隧道及青马、青沙管制区的收费阶梯和水平；
- 提交法例修订建议，以提高《定额罚款(刑事诉讼)条例》及《道路交通条例》下的某些交通违法行为的罚则，以提升道路安全；
- 继续推出和落实措施以增加短、中及长期的泊车位供应，并监督有关商用车辆泊车的顾问研究；
- 继续监督新市镇现有单车径及单车停泊设施的改善工程；
- 监督落实豁免专营巴士使用政府隧道的收费的工作；
- 监督为现有专营巴士加装安全装置而推出的资助计划的预备工作；
- 提交法例修订建议，以加强对的士司机违规行为的阻吓力，从而提升的士服务素质；
- 继续推行公共交通策略研究所建议的改善措施，以确保各公共交通服务在铁路网络持续扩展下能继续优势互补；
- 监督公共交通费用补贴计划的落实情况并准备检讨该计划；
- 监督专线小巴实时到站资讯系统的预备和研发工作；
- 继续监督为 6 条主要离岛渡轮航线在二零一七至二零二零年牌照期内提供特别协助措施的落实情况，并准备进行检讨，研究特别协助措施是否用以维持这些航线财务可行性的最佳长远营运模式、向渡轮营办商提供全面资助以更换船只的可行性，以及是否和如何让其他 8 条离岛渡轮航线获得特别协助措施，有关检讨预计在二零一九年完成；以及
- 监督有关复办「中环－红磡」渡轮航线，试行行经启德、红磡、尖沙咀东、西九龙和中环的「水上的士」服务，以及在红磡(南)渡轮码头引入商业元素的预备工作。

### 纲领(3)：海空交通及物流发展

	2017-18 (实际)	2018-19 (原来预算)	2018-19 (修订)	2019-20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54.7	173.0	171.2 (-1.0%)	198.8 (+16.1%)
				(或较 2018-19 原来 预算增加 14.9%)

#### 宗旨

**8** 宗旨是维持及进一步推展香港的国际及区域航空中心地位，措施包括确保香港继续履行相关国际义务及符合相关国际标准，提供足够的机场客货运处理能力，以应付需求并维持高水平的民航管理，以及便利安全的航空服务持续扩展，以连接本港与世界各地，满足客货运的需求；巩固及进一步发展香港为国际海运中心；促进海运安全及确保在香港注册的船只或在其他地方注册的到港船只，继续符合相关国际标准；维持香港港口的竞争力，以配合香港经济增长并应付贸易需求；以及巩固香港作为亚洲首选国际运输及物流枢纽的地位。

#### 简介

- 9** 运输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及实施一切有关民航、海运及港口发展和物流发展的政策。
- 10**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运输科的工作如下：
- 与匈牙利和爱尔兰草签了经更新的民用航空运输协定，并与新加坡和菲律宾检讨或扩大航空运输安排，藉此继续扩展香港的航空服务网络；
  - 监督本地航空公司空运牌照规管架构的运作情况；
  - 与香港机场管理局(机管局)合作推行措施，以加强机场服务和机场的航线网络及竞争力；
  - 监督民航处实施和优化新航空交通管制系统的工作；
  - 与民航处和机管局合作，提升现有双跑道系统的处理能力；
  - 与机管局共同推展香港国际机场三跑道系统计划的各项工作，包括详细设计及施工、财务安排、环境影响缓解及改善措施，以及与持份者保持沟通；
  - 在运输科辖下成立独立于民航处的民航意外调查机构，令民航意外／严重事故的调查工作更公正持平，并符合国际民用航空组织的新标准；
  - 与民航处一同检讨香港的无人驾驶飞机系统规管制度；
  - 与民航处一同拓展跨境直升机服务；
  - 与业界一同推广香港的飞机租赁制度；
  - 监督民航处规管燃油附加费的检讨工作；

- 与机管局及民航处共同推行民航培训方面的合作项目，并监督把香港国际航空学院发展成为本港及区内航空培训枢纽的工作；
- 与海运及航空业界和相关教育机构合作，落实海运及空运人才培养基金的各项资助及奖学金计划，以及就现有计划推行优化措施，以支持人才培养和发展；
- 通过香港海运港口局，与业界紧密合作，促进香港的高增值海运服务及港口业务进一步发展，藉此巩固和提升香港作为国际海运中心的地位；
- 在香港海运港口局下成立船舶租赁专责小组，研究并制订推行税务措施的细节，以推动本港船舶租赁业的发展；
- 筹办中国内地和海外地区的访问，并参与国际海运展览，推广香港为国际海运中心和区域物流枢纽；
- 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八至二十四日举办第三届香港海运周，推广香港作为首选的海运业务营业地点及国际海运中心，并以第八届亚洲物流及航运会议(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至二十一日)为香港海运周的重点项目，旨在凸显香港的物流枢纽和区域分销中心地位；
- 修订法例，以在香港实施新订及经修订的国际海事标准；
- 与业界组织合作，制订并推行措施支持物流业的发展；
- 与相关部门共同物色合适土地，研究用作现代物流发展的可行性；
- 继续跟进「香港港口发展策略 2030 研究」及「善用葵青区港口后勤用地的建议」的结果和建议，以提升港口运作，以及监督葵青货柜码头港池及其进出航道的挖深工程；以及
- 继续跟进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南丫岛附近撞船事故的各项事宜(包括独立调查委员会的建议)，以提升海上安全和完善海事处的管治。

###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11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内，运输科将会：

- 继续以务实的态度，进一步开放香港与民航伙伴订立的航空服务安排，以巩固香港作为国际及区域航空中心的地位；
- 继续与内地和澳门民航当局合作，致力理顺和优化珠江三角洲空域的有效使用；
- 继续维持有效的民航管理系统，并进行法例修订的工作，按照国际的标准和最佳做法，更新规管民用航空及进行独立安全调查工作的法律框架；
- 继续与机管局合作推行措施，以加强机场的客货运处理能力、机场服务和机场的航线网络及竞争力；
- 继续与民航处和机管局合作，研究并推行最新的航空技术，以便在香港国际机场实施三跑道系统前，提升现有双跑道系统的处理能力；
- 继续与机管局共同推展香港国际机场三跑道系统计划的各项工作，包括详细设计及施工、财务安排、环境影响缓解及改善措施，以及与持份者保持沟通；
- 按照国际标准和最佳做法，对民航意外和严重事故以及可以总结航空安全经验教训的事故，进行独立调查工作；
- 藉着与业界保持沟通，以及参与国际论坛及研讨会，与持份者一起改善香港的航空安全，以符合国际标准；
- 参考民航处已完成的无人驾驶飞机系统规管工作的顾问研究，以及该处在二零一八年进行的公众咨询，与处方继续检讨相关的规管事宜；
- 继续与民航处一同研究拓展跨境直升机服务；
- 继续与业界一同推广香港的飞机租赁制度；
- 继续与机管局及民航处共同推行民航培训方面的合作项目，并监督香港国际航空学院为本港及区内业界提供与航空相关培训的工作；
- 按香港海运港口局人力资源发展委员会及人力培训三方专责小组(航空)的建议，继续制订并落实海运及空运人才培养基金的各项人力发展策略、培训及推广措施；
- 继续与香港海运港口局和海运及港口业界紧密合作，支援本港海运业羣，尤其是高增值海运服务的发展，并维持香港港口的竞争力；
- 继续与船舶租赁专责小组紧密合作，制订税务措施的细节，以推广香港的船舶租赁业，有关研究预计在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完成；
- 继续筹办中国内地及／或海外地区的推广访问，加强与不同海运及港口城市的合作，并推广香港为国际海运中心和区域物流枢纽；
- 继续拟备修例建议，以便在香港实施新订及经修订的国际海事标准；
- 继续与不同的持份者紧密合作，寻求可行措施落实新的国际规定，以加强空运货物的航空保安；

## 总目 158 – 政府总部：运输及房屋局（运输科）

---

- 继续与相关部门共同物色合适土地，研究用作现代物流发展的可行性；
- 继续跟进「香港港口发展策略 2030 研究」及「善用葵青区港口后勤用地的建议」的结果和建议；
- 继续监督葵青货柜码头港池及其进出航道余下挖深工程的进度；以及
- 因应南丫岛附近撞船事故调查委员会的建议继续推展措施，提升海上安全。

## 总目 158 – 政府总部：运输及房屋局（运输科）

	财政拨款分析			
	2017-18 (实际) (百万元)	2018-19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8-19 (修订) (百万元)	2019-20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	15.6	15.8	16.9	16.9
(2) 陆路及水上交通 .....	108.2	104.7	114.1	121.5
(3) 海空交通及物流发展 .....	154.7	173.0	171.2	198.8
	278.5	293.5	302.2 (+3.0%)	337.2 (+11.6%)

(或较 2018-19 原来  
预算增加 14.9%)

###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 纲领(1)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拨款与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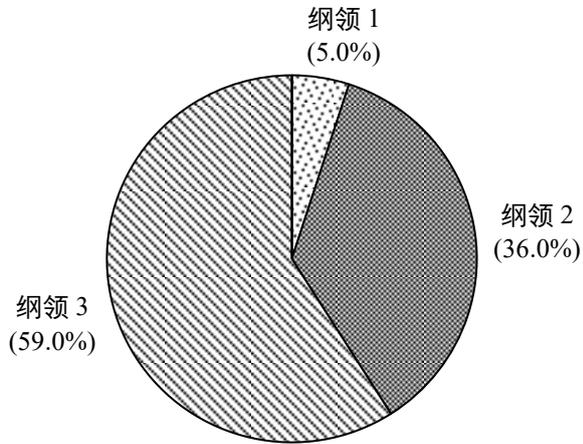
#### 纲领(2)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40 万元(6.5%)，这是由于运作开支需求增加(主要由于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净增加 7 个职位和填补职位空缺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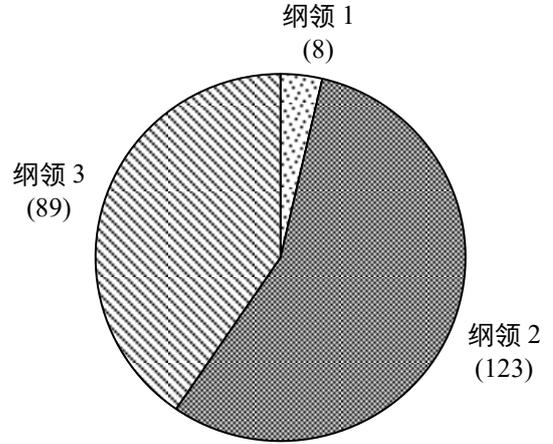
#### 纲领(3)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760 万元(16.1%)，主要由于非经常开支项目「现代物流、港口后勤和车辆维修业用地需求研究」、「海运及空运人才培养基金」及「三跑道系统计划：详细设计和施工阶段的监察与核证顾问服务」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以及运作开支需求增加(主要由于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开设 4 个职位和填补职位空缺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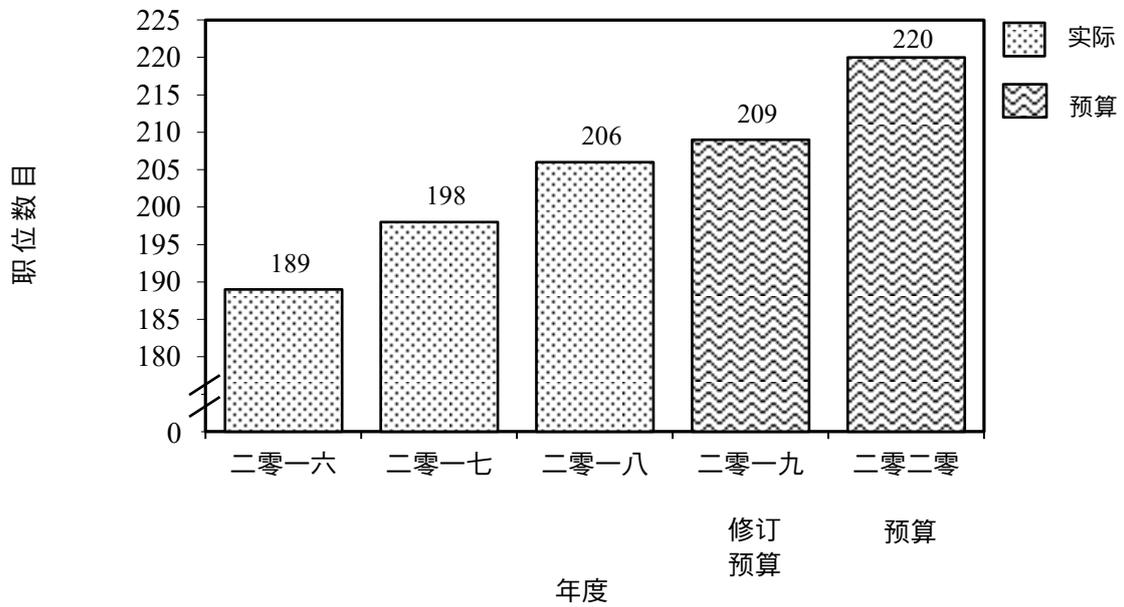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58 – 政府总部：运输及房屋局（运输科）

分目 (编号)	2017-18 实际开支	2018-19 核准预算	2018-19 修订预算	2019-20 预算
	\$'000	\$'000	\$'000	\$'000
<b>经营账目</b>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	235,215	243,062	252,764
	经常开支总额 .....	235,215	243,062	252,764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	43,289	50,432	49,404
	非经常开支总额 .....	43,289	50,432	49,404
	经营账目总额 .....	278,504	293,494	302,168
	开支总额 .....	278,504	293,494	302,168

## 总目 158 – 政府总部：运输及房屋局（运输科）

###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运输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37,151,000 元，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4,983,000 元，而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58,647,000 元。

#### 经营账目

####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270,430,000 元，用以支付运输科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运输科的人手编制有 209 个职位，包括 4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会净增加 11 个常额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33,09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7-18 (实际) (\$'000)	2018-19 (原来预算) (\$'000)	2018-19 (修订预算) (\$'000)	2019-20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	155,471	166,960	165,815	<b>181,880</b>
— 津贴 .....	6,357	6,454	7,599	<b>6,854</b>
— 工作相关津贴 .....	2	3	3	<b>3</b>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	452	272	466	<b>307</b>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	8,342	10,126	10,900	<b>11,539</b>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	64,591	59,247	67,981	<b>69,847</b>
	235,215	243,062	252,764	<b>270,430</b>

## 总目 158 – 政府总部：运输及房屋局（运输科）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8 止 的累积开支	2018-19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b>经营账目</b>				
<b>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b>				
801 现代物流、港口后勤和车辆 维修业用地需求研究 .....	9,100	—	—	9,100
807 海运及空运人才培养基金#.....	300,000#	48,545	23,470	227,985
884 三跑道系统计划：详细设计和 施工阶段的监察与核证 顾问服务 .....	184,400	21,545	25,200	137,655
总额 .....	<u>493,500</u>	<u>70,090</u>	<u>48,670</u>	<u>374,740</u>

# 此项目的核准承担额为 1 亿元，现把增加 2 亿元承担额的申请连同《2019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